

温瓯发改审〔2018〕194号

关于南白象鹅湖时尚产业园绿化等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南白象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关于《要求南白象鹅湖时尚产业园绿化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报告》及附件收悉。根据区政府抄告单温瓯政办抄【2018】419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同意批复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现将有关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该项目的建设是城市基础配套建设的需要，也是城市品质提升的需要。因此，建设该项目是必要的。

二、工程范围、用地及建设内容

项目包含南白象鹅湖时尚产业园绿化工程，总规划用地面积 45540.31 平方米；温瑞塘河南白象段绿化工程，总规划用地面积 1977.36 平方米；梧田新区南湖地段附属道路及绿地工程，总规划用地面积 22376.1 平方米，其中道路 9731.56 平方米，绿化 12644.54 平方米；温州市南湖 E-1-10 地块（温州万象城）周边道路及绿地工程，总规划用地面积 13225.11 平方米，其中道路 1986.5 平方米，绿化面积 11238.61 平方米；“塘河文化”公园南白象段工程三期，总规划用地面积 727.68 平方米，其中绿化面积 416.66 平方米，开挖河流 311.02 平方米；南白象上蔡村道路及绿化工程，总规划用地面积 1363.24 平方米，其中道路 418.31 平方米，绿化面积 721.24 平方米，开挖河流 223.69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绿化及附属工程。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估算 5897.52 万元（其中南白象鹅湖时尚产业园绿化工程投资 2472.84 万元；温瑞塘河南白象段绿化工程投资 40.75 万元；梧田新区南湖地段附属道路及绿地工程投资 2472.84 万元；温州市南湖 E-1-10 地块（温州万象城）周边道路及绿地工程投资 727.38 万元；“塘河文化”公园南白象段工程三期投资 107.37 万元；南白象上蔡村道路及绿化工程投资 76.34 万元），建设资金由瓯海区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请根据此批复开展下阶段工作。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10月19日

抄送： 区审管办、区规划分局、区财政局、区环保局、区住建局、区国土资源分局、区统计局、区水利局、区综合执法局。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8年10月19日印发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本项目编码为2018-330304-78-01-045626-000），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